

江西中绿恒草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9 月 3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江西中绿恒草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余再胜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、方式、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江西中绿恒草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1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4,2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因公司原股东代表监事邓国苹先生因个人原因辞职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需要及时选举新股东代表监事，拟提名李通先生为新任股东代表监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,994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李通先生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西中绿恒草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江西中绿恒草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10 月 10 日